**鄢陵县智慧党建视频会议系统设备项目(第一标段)**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Y2018HZ231

招标编号：鄢招公2018-09-2508

采购人：鄢陵县文化和广播影视局

代理机构：鄢陵县政府采购中心

日 期：二○一九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第三章 项目需求及其他要求**

**第四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鄢陵县智慧党建视频会议系统设备项目**招标公告

受鄢陵县文化和广播影视局的委托，鄢陵县政府采购中心就“鄢陵县智慧党建视频会议系统设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鄢陵县智慧党建视频会议系统设备项目**

（二）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三）项目编号：Y2018HZ231；

招标编号：鄢招公2018-09-2508

（四）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五）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一标段：**智慧党建电视平台硬件、视频会议服务器、视频会议终端设备、智慧党建电视端软件系统、PC及手机后台系统研发及服务、会议室拼接显示系统、机房用UPS系统、机房用机柜、会议室拼接显示系统、会议室设备集成、会议室扩声系统、会议室扩声系统等设施设备的供货施工安装及后续服务；**二标段：**办公家具及设备一批（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六）预算金额：862.77166万元,其中一标段：757.36666万元；二标段：105.4050万元；最高限价：862.77166万元，其中一标段：757.36666万元；二标段：105.4050万元。

（七）交付（服务、完工）时间：合同签订后30天内

（八）交付（服务、施工）地点：鄢陵县文广局及各乡镇政府、各行政村

（九）进口产品：不允许。

（十）分包：不允许。

（十一）标段划分：二个标段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二）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1、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系统用户注册”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时间：自招标文件在网上发出之日起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均可进行投标报名、下载招标文件。

（三）未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企业,拒收其递交的投标文件。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9年2月 日9：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二）开标地点：鄢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S219（鄢陶路）与未来大道交叉口，鄢陵创客园院内南楼四楼开标二室）

（三）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须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和备份文件1份（使用电子介质存储）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至本项目开标地点。

六、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七、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代理机构及采购单位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一）代理机构：鄢陵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鄢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S219（鄢陶路）与未来大道交叉口，鄢陵创客园院内南楼四楼）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4-7363617

（二）采购单位：鄢陵县文化和广播影视局

地址：河南省鄢陵县城开发区

联系人：刘先生；联系电话：13837433799

**特别提示：**所有投标单位请时刻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该项目所有澄清、修改、答疑、变更均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不再另行通知。如未及时查看影响其投标，后果自负。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供开标现场备查。

**5.评标依据**

5.1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5.2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如因系统异常情况无法完成，将以人工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以纸质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项目综合说明 | 项目名称：**鄢陵县智慧党建视频会议系统设备项目**  项目编号：Y2018HZ231  招标编号：鄢招公2018-09-2508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项目内容：**一标段：**智慧党建电视平台硬件、视频会议服务器、视频会议终端设备、智慧党建电视端软件系统、PC及手机后台系统研发及服务、会议室拼接显示系统、机房用UPS系统、机房用机柜、会议室拼接显示系统、会议室设备集成、会议室扩声系统、会议室扩声系统等设施设备的供货施工安装及后续服务；**二标段：**办公家具及设备一批（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天内  付款方式：**经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0%，剩余10%满半年无质量问题一次付清。** |
| 2 | 采购人 | 名 称：鄢陵县文化和广播影视局  地 址：河南省鄢陵县城开发区  联系人：刘先生；电话：13837433799 |
| 3 | 代理机构 | 名 称：鄢陵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鄢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S219（鄢陶路）与未来大道交叉口，鄢陵创客园院内南楼四楼）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374-7363617 |
| 4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一）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二）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5 | 最高限价 | **862.77166万元，其中一标段：757.36666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6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 7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 8 | 偏离 |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已以“★”号在“项目需求及其他要求”中标注；无“★”的不允许负偏离。 |
| 9 | 进口产品参与 | 不允许 |
| 10 | 投标有效期 | 60天（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11 | 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  工作分包 | 不允许 |
| 12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2019年2月 日9:00（北京时间） |
| 13 | 递交投标文件  及开标地点 | 鄢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S219鄢陶路与未来大道交叉口鄢陵创客园院内南楼四楼开标二室） |
| 14 | 投标保证金 | 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金额：一标段：150000.00元（大写：壹拾伍万元整）  一、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银行转帐、银行电汇（均需从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转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使用银行转帐形式的，于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异地、跨行等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后，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2、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3、《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4、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投标人可根据提示情况决定是否重新缴纳。**  5、汇款凭证无须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6、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额缴或错误缴纳。**(由于每个项目每个标段每个投标人系统会生成唯一的缴纳账号，请投标企业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进行交纳)。**  7、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招标项目有多个标段或者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的，投标人必须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8、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四、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不良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许公管委〔2017〕1号）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并予以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五、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区别成交与否，按不同时序由银行按来款途径退还原账户。  2、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业务四部电话：0374-7363617）  3、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原件）备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向业务四部提交备案，业务四部电话：0374-7363617）  4、投标截止后，确因投标人技术原因造成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予以退还。  **以上事项，请投标人仔细研读，未按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六、 特殊情况处理  投标人投标过程中因账户信息发生变化，不能原帐户返还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提供原账户开户银行相关证明及新开账户开户许可证，到中心综合部办理退款手续（0374-7363600）。  七、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  6、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 15 | 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前缴纳) |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10%  履约保证金的收款人：本项目采购人 |
| 16 |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
| 17 |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 | 招标公告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 18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XXX项目编号.file）。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使用格式为“投标文件（供打印）.PDF”的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内容、格式、水印码、签章应一致。 |
| 19 | 投标文件的  签署盖章 | 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无需逐页签字盖章），副本应与正本保持一致（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
| 20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组建：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5人组成。  确定方式：评审专家评标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22 | 授权函 | 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
| 23 | 中标候选人 | 由评标委员会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
| 24 | 中标人需提交的资料 |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鄢陵政府采购中心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政府采购中心联系人。邮箱：ylzfcg617@163.com。 |
| 25 | 电子化采购模式 | 是。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开标现场不再提供。（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代表须提供身份证明原件核验身份）  □否。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
| 26 |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 1、投标人需及时查看CA证书信息是否过期，确保所投项目从文件下载至项目结束整个周期CA证书的信息不能变更（包括不能办理延期、丢失补锁、损坏补锁等）。  2、使用电子签章需下载PDF阅读器。  3、投标人/供应商需确保CA证书的单位、法人、项目经理（如有）等电子签章有效可用。  4、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发生变更的，投标人/供应商需重新下载招标文件（EGP版）并重新制作、上传投标文件。  5、谨慎使用“重新报名”功能。点击“重新报名”后，已上传投标文件会被清除、已缴纳保证金无效。  6、保证金汇款、转账异常时，须联系汇出方银行查询原因。 |
| 27 | 投标文件的拒收 | 1、对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绑定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被拒收；  2、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持有效证件到场的；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纸质投标文件和电子介质存储投标文件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未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的；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5、开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未持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身份证）或其委托人未持授权委托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的。  6、开标时到场的投标企业与在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保证金系统下载的有效匹配成功的交纳保证金名单不一致的； |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述的货物及服务。

1.2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所述的采购人。

2.定义

2.1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措辞理解：“采购单位”与“采购人”含义相同；“投标人”与“投标单位”“供应商”含义相同；“评标”与“评审”含义相同；“中标人”与“中标单位”“中标供应商”含义相同；“中标公告”与“中标公示”含义相同；“资格要求”与“投标条件”含义相同；“无效投标”与“投标无效”含义相同；“实质性响应”与“明确响应”含义相同。

2.2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2.3“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单位。

2.4“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公司或企业）。

2.5“项目”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

2.6“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财政部发布最新一期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3.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文件第三章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

3.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2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4.3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投标截止时间前最新一期）》中的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4.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国家认监委指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4.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http://www.cnca.gov.cn/cnca/zwxx/ggxx/images/2010/07/19/A6C32D2A507AC2A38326896013A67542.doc)》。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7.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二、招标文件**

**9．招标文件构成**

9.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9.1.1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9.1.2投标人须知

9.1.3项目需求及其他要求

9.1.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9.1.5资格审查、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9.1.6合同条款及格式

9.1.7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根据本章第10款和第11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招标文件的澄清**

10.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平台上发布疑问内容，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10.2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发布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平台上，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请及时查看。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1.招标文件的修改**

11.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平台上发布修改招标文件，各投标单位请及时查看。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1.2 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前后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备注：如果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项目存在倾向性或排斥性内容，请在公告期限截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出询问和澄清（并同时电话通知中心项目联系人）或者提出书面形式质疑，如未提出，视为全面接受。不论是招标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文件的澄清在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平台发布，供所有潜在的投标人查看，不再另行通知，各投标人要随时浏览相关网站，未及时查阅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三、投标文件**

**12.投标文件的组成**

12.1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2.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3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它材料等组成。

12.4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必须同时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采购单位不允许分包。**

12.5 投标人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所投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技术咨询：0374-2961598。**

**13.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有关资料、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充答疑，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

13.2 本次投标报价采用采购范围内固定总价方式。投标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的交货价格，包括各种税费、运费、设计费、安装费、装卸费、质量检测费以及伴随的其他服务费总报价（货物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13.3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完成采购范围内各项费用的总和。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计算相关费用。

13.4 各投标人单位的投标报价中若出现采购范围内的漏项、错项、未列项时，均视为投标人已综合在报价内，一律不作调整；各投标人的预算书中若出现多计项目时，采购人将有权在货物接收时扣除。

13.5 成交价结算时除合同约定可调整内容以外，均不作调整。

13.6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的正规厂家的合格产品。

**14.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5．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为**60天**，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5.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5.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5.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6.投标文件格式**

16.1 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投标人应按照以上要求将投标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以A4幅面装订成册，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注明：正本/副本、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日期等字样。

16.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拟定。

**16.4 投标保证金**

16.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及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

16.4.2投标保证金用于避免和减少本次招标由于投标人的行为而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17.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封面上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17.2 纸质投标文件副本，所有资料都可以是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

17.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均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过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在正本上规定处签字（有特殊要求的按要求执行）。

17.4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5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投标文件正本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18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

19.1 投标人应将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密封包装。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投标文件单独密封包装，并随纸质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19.2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规定密封，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0．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有投标文件送达招标文件指定的开标地点。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须书面通知招标人。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取得“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递交，并应注明“修改”或“补充”字样。

22.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

22.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将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2.5**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和评标**

**23. 开标**

23.1 开标时间和地点：招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3.2 招标人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3.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纸质投标文件和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解密后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3.3.1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1）投标人解密：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远程或现场进行解密。需开标现场使用一体机进行解密的，请在代理机构引导下进行。

（2）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代理机构CA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23.3.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1）因电子交易系统异常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使用纸质投标文件以人工方式进行。

（2）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由系统技术人员协助投标人将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导入系统。若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无法导入系统或导入系统仍无法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3.4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3.5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3.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5.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5.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5.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5.3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5.4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5.5 采购人不得担任评标组长。

25.6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6. 符合性审查**

26.1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2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6.3.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7.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7.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8.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外部证据。**

**29.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29.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9.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9.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9.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27.2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31.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见第五章资格审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2.评审意见无效情形**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

32.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32.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须知》27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2.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32.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32.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32.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32.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33. 保密**

33.1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33.2投标人不得干扰招标人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34. 确定中标人**

34.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4.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5. 中标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35.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5.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6.质疑**

36.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6.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7、档案保存**

招标人及其代理机构需留存项目电子档案时，可在质疑期满后使用CA锁从交易平台自行下载。

**38.签订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9.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供应商应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8%（百元取整）。

**40.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家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第三章 项目需求及其他要求**

**一、项目需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建立鄢陵县智慧党建视频会议系统，系统覆盖全县12个乡镇、386个行政村基层党支部和几个示范社区。

**1.视频会议系统功能需求**

1.1需支持交互视频会议功能。

1.1.1需支持虚拟专用视频会议VPVC。在视频会议系统创建虚拟会场与使用单位物理会场一一对应，并将会场设备录入对应虚拟会场。视频会议系统以分组的方式对所有会场及对应设备进行管理，可以为每个集团客户指派一个分组，每个分组相当于一个独立的虚拟专用视频会议系统VPVC（virtual private video conferencing）。分组管理员（使用单位操作人员）在系统管理员授权的情况，可以对分组内的资源进行管理。

1.1.2需支持矩阵式电子白板功能。视频会议系统在每个分组内支持多场双屏双流视频会议模式。

双屏双流视频会议是指在会议中可将某个会场的视频会议图像和声音以及电脑桌面和电脑声音，在同一时刻传送到参会的所有会议终端。

视频会议系统支持在同一会议过程中，由会场操作人员将任意会场的双流切换到所有会场。视频会议系统支持在同一分组内（即一个集团客户的虚拟视频会议系统内），同时召开多个双屏双流视频会议，不同会议间相互独立、互不影响。

1.2需支持直播视频会议。云视频会议平台的直播视频会议功能是将某个会场的一个声画数据流传播到每一个授权参会的会议终端；授权参会的会议终端只需收听、收看，不需要摄像头、麦克风图像和声音回传设备。云视频直播会议系统支持组内直播、跨分组直播和跨平台直播，突破了传统视频会议的能力和功能范畴，可以广泛应用于大型远程会议直播、培训讲座、直播教学课堂等。

1.3需支持会议录制和回放功能。在平台授权的情况下，分组管理员可以对正在召开的视频会议进行在线实时录制，可以指定录制某会场单一画面或组合画面；由系统管理员为分组指派会议录像存放空间大小，指定每个会议录像的收看权限。有权限的用户可以在电视端进行回放观看。

1.4需支持会场轮巡查看。视频会议平台具有独立的、可配套交互式视频会议和直播视频会议使用的会场轮巡功能。该功能可将每个会场画面在指定终端上按设定的屏幕画面分割方式和每屏停留时间轮流显示，视频会议系统支持轮巡画面以单画面最大化方式轮流显示每个会场画面。在分组内，有权限的管理员可以按需指定一个或多个终端为轮巡终端，查看一个或多个会场开会时的人员和环境状况。轮巡功能可以在非会期间独立运用，该功能可广泛用于实时监看场景；在直播会议（培训、教学）应用中，使用该功能可以对所有收看会场的人员及环境、秩序进行轮巡查看。

1.5需支持会议横幅。可以在视频会议图像画面上叠加会议横幅，可用于标明会议名称议题、会议通知公告等。

1.6需支持自动视频点名。可实现在会议开始前、会议过程中，一键自动点名并记录当时会场实景备查。

1.7需支持会议通知。可实现会前和会议过程中对会议主要内容、议程及会议实时安排。

1.8需支持会议预约。使用单位管理员可提前建立会议，确定开会时间，预约参会会场。所有会场可查看自己被预约参与的会议，会议开始时，该会议将启动自动组会。

1.9需支持会议过程事件查看。可实现在会议过程中，查看所有参会会场在线状态，以及所有会场进入、退出会议、申请发言、切换发言等事件。

1.10需支持一键组会。系统具备收藏组会信息的功能，用户可从收藏记录或者历史会议记录中进行快速一键组会。

1.11需支持视频会议终端功能。视频会议系统可以通过电视终端（高清互动机顶盒加电视机或投影仪）参加会议，满足会场应用、展示需求。

2.智慧党建电视平台功能需求：

智慧党建电视平台应包含业务管理系统、数据库系统、门户系统、能力、业务接口系统、OS推流系统。

2.1支持模板管理功能。

具备模板管理库，支持对模板分类管理，支持按功能分类、主题分类、自定义分类等多种分类方式，功能分类包括但不限于首页模板、列表页模板、内容模板等；具备模板的添加、修改、编辑、复制、查看、删除和仿真预览功能，能查看模板与站点的关联情况；支持查看指定权限区域内的所有可使用模板，

2.2支持站点管理功能。

具备站点的创建、修改、栏目管理、查看、删除、仿真预览、提交审核、发布、下线等功能。

2.3支持素材管理功能。

具备素材的添加、编辑、查看、删除、预览、提交审核、发布、下架等功能，可以支持图文混排类、图集类、视频类、音频类以及外链接素材等多种素材类型；支持为指定栏目添加素材，也可以先添加素材，再将该素材与站点下的栏目进行关联；所有素材需要经过审核，审核通过后才能发布至服务器供终端访问。

2.4支持审核管理功能。

支持对站点的栏目结构和页面设置的合理性进行审核，对素材内容的合理、合法性进行审核。

2.5支持角色管理功能。

主要用于管理后台用户角色信息。应支持用户根据不同的系统操作权限组合，定义不同的后台管理员角色，比如站点管理员、素材管理员、审核管理员、系统管理员等。

2.6支持后台用户管理功能。

主要用于管理后台用户信息。后台用户通过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在自己的权限范围内进行各项操作。

2.7支持日志管理功能。

系统支持记录所有操作者的操作轨迹，为事后稽查溯源提供工具；具备查看和查找日志的功能。

2.8支持区域管理功能。

针对区域信息进行管理。区域之间有层级关系，用户可按需要创建自己的区域结构。拥有区域管理权限的用户可以对区域节点进行增加、修改、删除等操作。

2.9支持服务器管理及站点发布功能。

站点的数据包发布时可以选择发布至某些服务器，设置各区域双向发布的服务器ip地址和端口，将内容自动上传到指定的位置，发布站点及内容；具备查看服务器列表及服务器信息、添加新的服务器、修改服务器信息、删除服务器上已发布站点等功能。

2.10支持终端用户管理功能。

终端访问站点时，上报CA卡号或SN号等终端唯一身份标识。系统将终端用户信息与采购人当前BOSS系统用户数据关联后进行后台保存，为站点的访问量统计、终端用户行为分析等提供支持。

2.11支持权限管理功能。

系统应对后台用户实行严格的权限控制。

系统具备多后台，支持集中管理和多级权限、多角色、多用户群组管理，管理员、操作员、内容编辑人员、内容审查员权限严格分离。

后台用户的管理权限分为三种，一是区域权限，用户所有操作只能在权限区域范围内进行；二是系统权限，从拥有的角色获取，只能在权限范围内对系统进行操作；三是站点/栏目权限，用户操作权限中所有与站点或栏目相关的，都只能针对有管理权限的站点或栏目进行操作。

有用户管理权限的用户，只能在自己的权限范围内给其他用户分配权限。

2.12 OS推流系统应支持党建视频的注入、存储和推流功能。

OS系统存储所有OTT媒资内容，接收离线编码器转码的内容并切片存储，作为影片节目的源数据。以标准HTTP方式向IP内容推流。OS系统应支持HLS协议。

IP视频服务器支持党教视频的注入、存储和推流功能。

2.13应提供机顶盒UI界面中视频会议功能入口。

**3.网络传输链路技术要求：**

3.1要求全县12个乡镇、386个行政村基层党支部和几个示范社区等398个点位，通过数据专线通达，保证50Mbps以上带宽，网络ping包丢包率控制在2%以下；网络ping包延时控制在10ms以内。

3.2 398个点位传输采用FTTH光网络传输，性能稳定可靠；每个光节点光接收功率需在正常范围之内。

3.3网络传输需通过本地运营商网络传输，需提供可靠的网络传输保障和长期的售后服务。

**（二）采购清单**

第一标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 **单位** | **数量** | **是否核心产品** |
| **智慧党建电视平台硬件、视频会议服务器** | | | | | | |
| 1 | 智慧党建电视平台硬件 | 智能业务管理系统及IP流播发管理服务器 | 1.处理器：Intel E5-2630 v4及以上处理器(满足2.2GHz及以上频率)，处理器数量≥2；  2.内存：≥8\*8GB；  3.硬盘：热插拔SAS硬盘，≥2\*600GB；  4.网络接口：不低于4\*1GE以太网络RJ45接口； | 台 | 2 | 否 |
| 2 | 数据库服务器 | 1.处理器：Intel E5-2640 v4及以上处理器(满足2.4GHz及以上频率)，处理器数量≥2；  2.内存：≥8\*8GB；  3.硬盘：热插拔SAS硬盘，≥4\*600GB；  4.网络接口：不低于4\*1GE以太网络RJ45接口； | 台 | 2 | 否 |
| 3 | 存储推流服务器 | 1.处理器：Intel E5-2650 v3及以上处理器(满足2.3GHz及以上频率)，处理器数量≥2；  2.内存：≥8\*8GB；  3.硬盘：热插拔SAS硬盘，不低于2\*600Gb系统空间，不低于24\*1TB存储空间；  4.网络接口：不低于4\*1GE以太网络RJ45接口，不低于2\*10GE SFP+光口(含10GE光模块)； | 台 | 1 | 否 |
| 4 | 智能接口系统 | 1.处理器：Intel E5-2630 v4及以上处理器(满足2.2GHz或以上频率)，处理器数量≥2；  2.内存：≥8\*8GB；  3.硬盘：热插拔SAS硬盘，≥2\*600GB；  4.网络接口：不低于4\*1GE以太网络RJ45接口； | 台 | 2 | 否 |
| 5 | 交换机 | 48口万兆交换机；背板带宽≥598Gbps；不低于4个10GE光口；含4个10GE SFP+多模短程光模块； | 台 | 1 | 否 |
| 6 | 转码服务器 | 1.转码能力：支持1路及以上高清转码（1920×1080分辨率），每路支持1进1出；  2.编码方式：支持MPEG、MPEG2、MPEG4、AVS输入，支持H264输出；支持IP输入、IP输出。 | 台 | 1 | 否 |
| 7 | 视频会议服务器 | 云视频会议服务器 | 1.CPU：Intel E5-2683及以上处理器，处理器数量≥2；  2.内存：≥32GB;  3.硬盘：不低于2\*120GB SSD固态硬盘+12\*2TB机械硬盘混合存储矩阵，机械硬盘为热插拔SAS硬盘；  4.网络接口：不低于2\*1GE管理网口；不低于12\*GE数据网口或2个万兆数据光口；  5.其它：支持ESMP虚拟总线组件、ECDN智能网格环路组件支撑实现多机冗余和叠加。 | 台 | 2 | 否 |
| **视频会议终端设备、施工辅材** | | | | | | |
| 8 | 视频会议终端设备 | 高清机顶盒终端 | 支持4k分辨率；支持1280\*720、1920\*1080全高清视频会议； | 台 | 400 | 否 |
| 9 | 会议高端摄像头 | 1.室内专用网络高清智能球机；  2.支持200万像素；  3.支持12倍光学变倍，焦距:3.9-46.8mm；水平视角：72-6.5度；  4.支持RTSP协议；  5.支持28181平台接入；  6.支持Smart功能；  7.支持VISCA控制协议；  8.支持遥控器控制；  9.支持重力感应；  10.支持DVI-I(可转HDMI、YPbPr输出)、网口、BNC、HD-SDI输出；  11.DC12V供电。 | 台 | 1 | 否 |
| 10 | 会议摄像头 | 1.支持1920×1080@25fps高清画面输出；  2.支持4倍光学变焦；  3.支持镜像、一键恢复功能；  4.支持定时任务、守望、一键巡航、断电记忆功能；  5.支持内置麦克风，支持至少1路音频输入；  6.支持28181平台接入；  7.支持RTSP协议；  8.支持Wi-Fi功能；  9.支持GBK字库，支持更多汉字及生僻字叠加;支持OSD颜色自选。 | 台 | 400 | 否 |
| 11 | 一拖四会议鹅颈话筒及配套设备 | 1.一台主机，两只话筒；  2.主机接收灵敏度高（60db）；  3.采用U段频率，晶振锁频；  4.主机不少于一个混合输出口；  5.主机具有两路单话筒输出；  6.动圈式超心型单指向性话筒； | 套 | 400 | 否 |
| 12 | 四端口专用光通讯终端 | 1.具备4个端口，每端口可划分不同业务，各业务互不干扰；  2.使用光纤接入，具备100M或以上带宽； | 台 | 400 | 否 |
| 13 | 电脑桌面编码器 | 1.支持H.264编码，支持恒定码率，输入码率可自主设置；  2.支持1920\*1080P全高清输入；  3.支持RTSP协议;  4.支持中文OSD;  5.音频编码支持MP3和AAC，音频采样率支持64K、96K和128K;  6.支持无信号输入则输出彩条;  7.支持HDMI输入。 | 台 | 1 | 否 |
| 14 | 电视机 | 1.尺寸：≧50寸；  2.分辨率：4K 3840\*2160；  3.背光方式：LED；  4.响应时间：≤5ms；  5.可视角度：178/178；  6.网络：支持无线有线网络模式；  7.接口：至少支持2组HDMI； | 台 | 400 | 否 |
| 15 | 施工辅材 | 会议电视中心会议室施工辅材 | 专业工具、网络跳线、标签、音频连接线、视频连接线及其他辅材辅料 | 单会场 | 1 | 否 |
| 16 | 乡镇分会场会议电视施工辅材（高级） | 专业工具、网络跳线、标签、音频连接线、视频连接线及其他辅材辅料 | 单会场 | 2 | 否 |
| 17 | 乡镇分会场会议电视施工辅材（普通） | 专业工具、网络跳线、标签、音频连接线、视频连接线及其他辅材辅料 | 单会场 | 10 | 否 |
| 18 | 村级分会场会议电视施工辅材 | 专业工具、网络跳线、标签、音频连接线、视频连接线及其他辅材辅料 | 单会场 | 386 | 否 |
| **智慧党建电视端软件系统、施工和服务费、PC及手机后台系统研发及服务费** | | | | | | |
| 19 | 智慧党建电视端软件系统 | 智能党建管理系统 | 业务管理系统；  数据库；  门户系统；  能力、业务接口系统； | 套 | 1 | 是 |
| 20 | OS推流系统 | 单台推流提供6G及以上。 | 套 | 1 | 是 |
| 21 | 视频会议软件授权 | 支持1920\*1080P全高清视频会议；  支持点对点和多点对多点的高清视频会议；  支持点对点视频通话；  支持多客户、多会议同时进行；  支持多种会议模式，包括领导发言模式、自由发言讨论会模式等；  支持交互视频会议功能；  支持直播视频会议；  支持会议控制权限可管可控，包括会议参与权限、发言控制权限、视频显示控制权限、会场切换控制权限等；  支持会议录制和回放功能；  支持会议预通知，与会会场终端开机可自动提示参会通知，若会议已开始可设置为自动入会；  支持会议过程中事件查看；  支持会场轮巡查看；  支持会议横幅；  支持一键组会；  支持会议预约；  支持会议点名、电子白板、PC端控制；  支持现场画面的分屏呈现；  支持与会会场通过电视（机顶盒）加入视频会议；  （单次授权大于400会场） | 单会场授权 | 1 | 是 |
| 22 | 施工和服务费(含视频会议软件施工及维护费用和终端网络施工费用） | 党建系统安装、系统集成和一年服务费 | 安装部署、调试集成，含一年维护费用 | 项 | 1 | 否 |
| 23 | 主会场会议系统施工费 | 系统调试、对接及一年维护费用 | 项 | 1 | 否 |
| 24 | 乡镇分会场会议电视施工 | 系统调试、对接及一年维护费用 | 项 | 2 | 否 |
| 25 | 乡镇分会场会议电视施工 | 系统调试、对接及一年维护费用 | 项 | 10 | 否 |
| 26 | 村级分会场会议电视施工 | 系统调试、对接及一年维护费用 | 项 | 386 | 否 |
| 27 | 视频会议软件施工及维护费用 | 系统调试、对接及一年维护费用 | 项 | 1 | 否 |
| 28 | 终端网络施工 | 每个会场平均架设500米4芯光缆，2个接头盒，4根尾纤，熔接8芯光纤 | 点 | 400 | 否 |
| 29 | PC及手机后台系统研发及服务费（含系统部署、使用培训及一年维护升级费用） | 项目前期调研及解决方案确定 | 需求调研，配合采购方进行现场需求讨论，实地调研等确认和明确采购人需求。提供智慧党建解决方案，平台架构设计，功能模块，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 | 项 | 1 | 否 |
| 30 | PC端党建资讯 | 鄢陵党建网门户，党建门户模块根据采购方提供的资料进行设计开发，第一期仅做门户展示性功能，不涉及交互，互动等模块。门户功能性开发完成后的门户数据填充，数据收集，图片整理等工作。 | 项 | 1 | 否 |
| 31 | 移动端微信公众号 | 新申请微信公众号，对微信公众号二次开发，并开发移动端智慧党建。公众号申请，协助甲方进行微信认证等工作。 | 项 | 1 | 否 |
| 32 | 系统部署 |  | 项 | 1 | 否 |
| 33 | 使用培训 |  | 项 | 1 | 否 |
| 34 | 一年维护升级 | 本期系统部署后根据客户需求优化（一年内），升级优化更改费用。 | 项 | 1 | 否 |
| **中心会议室拼接显示系统、中心会议室设备集成费、中心会议室机房用UPS系统、中心会议室机房用机柜、乡村高级会议室拼接显示系统、乡村高级会议室设备集成费** | | | | | | |
| 35 | 中心会议室拼接显示系统 | 液晶拼接屏 | 1.尺寸：≥55寸；  2.拼接缝隙：3.5mm；  3.分辨率：1920\*1080；  4.屏幕:宽高比16:9；亮度500cd/m2；对比度4500:1;  5.接口：至少支持2路BNC、1路VGA、1路DVI、1路HDMI输入；1路BNC输出；  6.供电电源：AC100-240V；  7.工作温度：0℃-50℃；  8.工作湿度：20%-80%；  9.寿命：≥6万小时； | 台 | 12 | 否 |
| 36 | 拼接处理器 | 1. 支持HDMI输入输出；  2. 支持至少8路输入、16路输出；  3. 支持PC端软件控制；  4. 支出组合拼接，单独显示； | 台 | 1 | 否 |
| 37 | 电视屏幕墙 | 定制拼接屏安装架以立柜形式安装。 | 台 | 12 | 否 |
| 38 | 移动式电视机支架及电视机 | **可移动式电视机支架：**  材质：冷轧钢管；  适用电视尺寸：40-70寸；  承重：≥60公斤；  高度（电视中心位置距地面）：400-700mm可调；  调节方式：卡扣式调节。  **电视机：**  尺寸：≧55寸；  背光方式：LED；  响应时间：≤5ms；  可视角度：178/178；  网络：支持无线有线网络模式；  接口：至少支持2组HDMI； | 套 | 2 | 否 |
| 39 | 管理用通用品牌电脑 | 1.处理器：I3-7100及以上处理器或不低于该项性能其他品牌处理器；  2.内存：≥4G；  3.硬盘：≥1T；  4.接口：支持串口；  5.显示器：19寸及以上液晶显示器； | 台 | 1 | 否 |
| 40 | DVI线5米高清线 | 5米高清DVI线。 | 条 | 18 | 否 |
| 41 | DVI线10米高清线 | 10米高清DVI线。 | 条 | 4 | 否 |
| 42 | 中心会议室设备集成费 | 中心会议室安装调试及1年保修费 | 线路布放；设备安装、调试；系统集成；一年维保费用 | 项 | 1 | 否 |
| 43 | 中心会议室机房用UPS系统 | UPS电源系统 | 20KVA长延时UPS；  输入电压允许30%以上波动可正常工作；频率允许不小于4HZ波动；  功率因数不小于0.9；  支持网络管理功能，远程操作及监控；  具备满负荷供电4小时及以上能力；  电池容量不小于12V100AH；  配置4组蓄电池；  含电池架、线缆等施工操作； | 套 | 1 | 否 |
| 44 | 中心会议室机房用机柜 | 机柜 | ≥42U，深度≥1200mm。 | 台 | 4 | 否 |
| 45 | 乡村高级会议室拼接显示系统 | 液晶拼接屏 | 1.尺寸：≥55寸；  2.拼接缝隙：3.5mm；  3.分辨率：1920\*1080；  4.屏幕:宽高比16:9；亮度500cd/m2；对比度4500:1;  5.接口：至少支持2路BNC、1路VGA、1路DVI、1路HDMI输入；1路BNC输出；  6.供电电源：AC100-240V；  7.工作温度：0℃-50℃；  8.工作湿度：20%-80%；  9.寿命：≥6万小时； | 台 | 24 | 否 |
| 46 | 拼接处理器 | 1.支持HDMI输入输出；  2.支持至少8路输入、16路输出；  3.支持PC端软件控制；  4.支出组合拼接，单独显示； | 台 | 2 | 否 |
| 47 | 电视屏幕墙 | 定制拼接屏安装架以立柜形式安装。 | 台 | 24 | 否 |
| 48 | LED显示屏屏 | 规格≤3.75mm,室内单色LED显示屏。 | 平方 | 8 | 否 |
| 49 | 管理用通用品牌电脑 | 1.处理器：I3-7100及以上处理器或不低于该项性能其他品牌处理器；  2.内存：≥4G；  3.硬盘：≥1T；  4.接口：支持串口；  5.显示器：19寸及以上液晶显示器； | 台 | 2 | 否 |
| 50 | DVI线5米高清线 | 高清DVI线。 | 条 | 24 | 否 |
| 51 | DVI线10米高清线 | 高清DVI线。 | 条 | 8 | 否 |
| 52 | 乡村高级会议室设备集成费 | 乡村高级会议室安装调试及1年保修费 | 线路布放；设备安装、调试；系统集成；一年维保费用 | 项 | 2 | 否 |
| **中心会议室扩声系统、乡村高级会议室扩声系统** | | | | | | |
| 53 | 中心会议室扩声系统 | 音箱 | 系统类型：全频专业音箱；  频率范围：45Hz-20kHz；  频率响应：55Hz-18kHz(±3dB)；  灵敏度：95dB SPL 1w/1m；  输入阻抗：8 ohms ；  额定功率：200 W；  最大声压级：120 dB；  声场幅射范围：90°x50°； | 台 | 4 | 否 |
| 54 | 功放 | 8Ω、1KHz,RMs 2×300W；4Ω、1KHz,RMs 2×500W；桥接单声道输出 900W/8ohms=；输入阻抗 >20KΩ；声道分离度 <-80Db；诣波失真(满功率) >0.08%/900W；信噪比 >110dB；转换速率 >50V/us；阻尼系数 >250；频率响应(半功率) 20Hz – 30Khz；电源 AC 200V / 50Hz–60Hz；EIA 标准19英寸(48.3cm)机架安装宽度 | 套 | 2 | 否 |
| 55 | 调音台 | 8路以上通道输入；60mm行程的推子（衰减器）；+48V幻象供电开关选择；1组以上AUX辅助输出，1组以上FX发送；插入点可加插在总输出或分组输出通道；12段LED电平显示器；内置数码效果器效果器；录音输出接口；PSU内置电源； | 套 | 1 | 否 |
| 56 | 话筒 | 支持UHF四通道；  支持红外对频；  频率范围: 618-936MHz；  频率稳定性: 土0.005nn%；  信噪比：>95dB；  失真度：<0.5%；  灵敏度: 12dBu(S/N80Db) ；  动态范围：>95dB；  频带宽度:35MHz；  综合频率响应:40Hz-18KHz±3dB；  振荡方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工作范围：一般60米(空阔地方)；  工作温度: 摄氏零下20度到摄氏50度；  供电:12V DC/1A；  音头: 电容式；  电池:AA×2, 95mA(典型)； | 套 | 2 | 否 |
| 57 | 话筒 | 支持UHF双通道；  支持红外对频；  频率范围: 618-936MHz；  频率稳定性: 土0.005nn%；  信噪比：>95dB；  失真度：<0.5%；  灵敏度: 12dBu(S/N80Db) ；  动态范围：>100dB；  频带宽度:32MHz；  综合频率响应:40Hz-15KHz±3dB；  振荡方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工作范围：一般100米(空阔地方)；  工作温度: 摄氏零下20度到摄氏50度；  供电:12V DC/1A；  音头: 动圈式；  电池:AA×2, 95mA(典型)； | 套 | 1 | 否 |
| 58 | 话筒 | 采用UHF频率传输，减少外来信号干扰；支持超宽LCD屏幕显示系统状态；支持PLL频率合成技术；  支持红外对频200信道可调，实现多套设备同时灵活使用；  高保真，频响宽，高动态范围，单指向性音头；  全金属麦克风外壳，配置高强度防摔网头及本体;  频率范围：740~850MHz；  调制方式：宽带FM；  可调范围：50MHz；  信道数量：200个；  信道间隔：250KHz；  频率稳定度：±0.005%以内；  动态范围：100dB；  最大频偏：±45KHz；  音频响应：80Hz ~ 18KHz（±3dB）；  综合信噪比：>105dB；  综合失真度：≤0.5%；  工作温度：-10℃ ~ +40℃；  **接收机性能：**  接收方式：超外频差式二次变频；  中频频率：第一中频：110MHz；第二中频：10.7MHz；  天线接口：BNC/50Ω；  灵敏度：12dBµ V（80dB S/N）；  杂散信号抑制度：≥75dB；  最大输出电平：+10dBV  **发射器性能指示：**  天线形式：内置式螺旋天线；  输出功率：30mW；  供电：两节AA电池DC 3V(AA1.5V×2)；  使用时间：≥10小时 | 套 | 1 | 否 |
| 59 | 反馈抑制器 | 双通道反馈抑制器；  支持双频道或单声道模式；  每通道至少有12个独立陷波器；  支持通过MIDI和USB进行外部控制； | 台 | 1 | 否 |
| 60 | 电源时序器 | 最大输入电流:60A；  单路最大输出电流 :30A；  工作电压 :220V/50-60Hz；  每一路功率:峰值可达3000W，可带3~4台1000W~1500W功放；  输出电源插座:万用插座，前面板带一路直通式万用插座，至少一路USB 5V可控输出，后面板至少8个受控万用插座；  插座材质：插座材质为磷铜，符合环保标准；  每一路开关间隔时间：1秒，每一路带指示灯；  内置电源线：内置线材每路2.5平方，配原装10A插头；  机箱高度 ：1 U（符合机柜按照标准）；  控制接口：有控制接口；  电压显示表：有数字显示电压表；  电源净化滤波器：电容滤波； | 台 | 1 | 否 |
| 61 | 机柜 | 网络机柜，≥32U。 | 套 | 1 | 否 |
| 62 | 音箱线 | 纯无氧铜音箱线。 | 盘 | 1 | 否 |
| 63 | 网线 | 超五类标准线。 | 箱 | 1 | 否 |
| 64 | 乡村高级会议室扩声系统 | 音箱 | 系统类型：全频专业音箱；  频率范围：45Hz-20kHz；  频率响应：55Hz-18kHz(±3dB)；  灵敏度：95dB SPL 1w/1m；  输入阻抗：8 ohms ；  额定功率：200 W；  最大声压级：120 dB；  声场幅射范围：90°x50°； | 台 | 4 | 否 |
| 65 | 功放 | 8Ω、1KHz,RMs 2×300W；4Ω、1KHz,RMs 2×500W；桥接单声道输出 900W/8ohms=；输入阻抗 >20KΩ；声道分离度 <-80Db；诣波失真(满功率) >0.08%/900W；信噪比 >110dB；转换速率 >50V/us；阻尼系数 >250；频率响应(半功率) 20Hz – 30Khz；电源 AC 200V / 50Hz–60Hz；EIA 标准19英寸(48.3cm)机架安装宽度 | 套 | 2 | 否 |
| 66 | 调音台 | 8路以上通道输入，60mm行程的推子（衰减器），+48V幻象供电开关选择，1组以上AUX辅助输出，1组以上FX发送，插入点可加插在总输出或分组输出通道，12段LED电平显示器，内置数码效果器效果器，录音输出接口，PSU内置电源。 | 套 | 2 | 否 |
| 67 | 话筒 | 支持UHF四通道；  支持红外对频；  频率范围: 618-936MHz；  频率稳定性: 土0.005nn%；  信噪比：>95dB；  失真度：<0.5%；  灵敏度: 12dBu(S/N80Db) ；  动态范围：>95dB；  频带宽度:35MHz；  综合频率响应:40Hz-18KHz±3dB；  振荡方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工作范围：一般60米(空阔地方)；  工作温度: 摄氏零下20度到摄氏50度；  供电:12V DC/1A；  音头: 电容式；  电池:AA×2, 95mA(典型)； | 套 | 4 | 否 |
| 68 | 话筒 | 采用UHF频率传输，减少外来信号干扰；支持超宽LCD屏幕显示系统状态；支持PLL频率合成技术；  支持红外对频200信道可调，实现多套设备同时灵活使用；  高保真，频响宽，高动态范围，单指向性音头；  全金属麦克风外壳，配置高强度防摔网头及本体;  频率范围：740~850MHz；  调制方式：宽带FM；  可调范围：50MHz；  信道数量：200个；  信道间隔：250KHz；  频率稳定度：±0.005%以内；  动态范围：100dB；  最大频偏：±45KHz；  音频响应：80Hz ~ 18KHz（±3dB）；  综合信噪比：>105dB；  综合失真度：≤0.5%；  工作温度：-10℃ ~ +40℃；  **接收机性能：**  接收方式：超外频差式二次变频；  中频频率：第一中频：110MHz；第二中频：10.7MHz；  天线接口：BNC/50Ω；  灵敏度：12dBµ V（80dB S/N）；  杂散信号抑制度：≥75dB；  最大输出电平：+10dBV **发射器性能指示：**  天线形式：内置式螺旋天线；  输出功率：30mW；  供电：两节AA电池DC 3V(AA1.5V×2)；  使用时间：≥10小时 | 套 | 2 | 否 |
| 69 | 反馈抑制器 | 双通道反馈抑制器；  支持双频道或单声道模式；  每通道至少有12个独立陷波器；  支持通过MIDI和USB进行外部控制； | 台 | 2 | 否 |
| 70 | 电源时序器 | 最大输入电流:60A；  单路最大输出电流 :30A；  工作电压 :220V/50-60Hz；  每一路功率:峰值可达3000W，可带3~4台1000W~1500W功放；  输出电源插座:万用插座，前面板带一路直通式万用插座，至少一路USB 5V可控输出，后面板至少8个受控万用插座；  插座材质：插座材质为磷铜，符合环保标准；  每一路开关间隔时间：1秒，每一路带指示灯；  内置电源线：内置线材每路2.5平方，配原装10A插头；  机箱高度 ：1 U（符合机柜按照标准）；  控制接口：有控制接口；  电压显示表：有数字显示电压表；  电源净化滤波器：电容滤波； | 台 | 2 | 否 |
| 71 | 机柜 | 网络机柜，≥32U。 | 套 | 2 | 否 |
| 72 | 音箱线 | 纯无氧铜音箱线。 | 盘 | 2 | 否 |
| 73 | 网线 | 超五类标准线。 | 箱 | 2 | 否 |
| **分会场线路接通调试** | | | | | | |
| 74 | 乡镇会场会议网络和终端施工 | 乡镇分会场会议电视终端安装施工 | 终端设备的硬件安装、软件配置及硬件测试 | 项 | 12 | 否 |
| 75 | 乡镇分会场会议电视网络施工 | 架设乡镇会场接入光缆、熔接等施工及辅材，ONU、光接收机等光设备的调试和配置 | 项 | 12 | 否 |
| 76 | 乡镇分会场会议电视终端联调 | 对终端设备的软、硬件系统联调联配，确认节点可正常发起和加入会议 | 项 | 12 | 否 |

**二、其他要求**

1、采购清单所列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为最低要求，投标产品不得低于最低要求，否则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须明确设备类投标产品的厂家、产地、品牌、型号、详细参数（序号15-18、22-34、37、40-42、47、50-52、62、63、72-76除外），否则为**无效投标**。

3、投标人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4、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投标人须承诺所投产品LED屏免费壹年质保，其它硬件免费叁年质保，软件壹年免费升级。

5、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投标文件不得复制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

6、针对本项目采购清单所列采购需求，投标人须对照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如果本次采购的产品属于强制采购范围的（国办发[2007]51号文），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属于强制采购产品有效的证明材料（投标截止时间前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招标文件中未列明本次采购的产品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的，均属于强制采购范围）。

7、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8、专利权：投标人应保证用户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9、投标人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须明确免费保修期，同时应提出故障响应时间，在免费保修期内，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投标人必须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的全新产品，超过保修期发生故障，用户可自由选择维修单位，如委托给投标人，投标人不得借故推诿，并且维修费不能超过市场平均价格。）

10、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含货物采购、包装、运输、装卸、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特殊工具、保险、安装调试、检测验收、现场协调、人员培训、质保、税金等一切费用），如有招标文件中没有明确，而本项目必须的各种材料、设备、施工器械均应包括在本项目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有关款项。

11、验收要求：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1）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验收（与采购标的执行标准一致）；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12、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加★项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无加★的视为不允许负偏离。（如果有的话）

**第四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环境保护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的规定，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根据《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产品如果同时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对小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对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且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一、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资格审查因素：见下表。表格所列内容为本项目的资格审查因素，如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3、资格审查因素中所涉及到的证明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  |
| --- |
| **资格审查因素** |
| **一、投标函** |
| **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
| **三、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201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法人投标提供，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投标提供） |
| **四、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
| **五、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投标人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按成立之日起计算）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 **七、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 **八、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
| **九、报价**  是否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最高限价，则超出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十、投标保证金**  是否成功交纳。 |

4、**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

4.1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至资格性审查结束。**

4.2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渠道查询相关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

4.3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

**二、评标方法**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第四章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规定）**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三、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记录评审结果。

**符合性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明文件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4、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后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如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5、相同品牌投标人的认定

5.1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四、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35分**  **商务部分：30分**  **技术部分：35分** | | | |
| **一、价格部分（满分 35 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小微企业价格给予6%的扣除计算报价得分时，则所投产品生产企业必须为同类企业） | | 35分 |
| **二、商务部分（满分 30 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投标人综合评价 | | 1.投标人提供2016年1月1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提供500万以上的项目业绩，每个得4分，最多得8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6分。 | | 14分 |
| 人员配备 | | 1.投标人拟派项目人员不少于2人且提供2018年1月以来单位为其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需设有售后服务机构（提供准确联系地址、联系方式），且具备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需提供这些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提供者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4分 |
| 售后服务 | | 1.投标人应承诺免费提供“高清机顶盒终端”、“四端口专用光通讯终端”、“会议摄像头”备品备件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2.根据投标人对所投产品的售后服务保障措施、质量保证期、服务时间、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进行横向比较、综合评定，优秀得4分，一般2-3分，差0-1分。  3.有合理的技术培训方案，根据培训方案的全面性、详细性和可操作性评分；优秀得3分，一般得2分、差得1分。 | | 10分 |
| 投标文件  的规范程度 | | 根据投标文件的规范程度综合评定，好2分，一般1分。 | | 2分 |
| **三、技术部分（满分 35 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技术方案 | | | **1、总体方案设计（5分）**  根据本项目需实现的目标和功能、采购清单整体要求，制定总体技术方案，根据方案合理性、完整性、成熟性、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价打分，优秀（4-5分）、一般（2-3分）、差（0-1分）。  **2.关键系统解决方案（12分）**  2.1视频会议系统功能的需求理解及解决方案，包括系统架构、功能设计、易用性等内容。优秀（5-6分）、一般（3-4分）、差（0-2分）。  2.2电视端系统功能的需求理解及解决方案，包括对系统架构、功能模块、业务流程的安全性等内容。优秀3分、一般2分、差（0-1分）。  2.3传输链路的系统规划及设计，包括传输网络结构、路由分布等内容，优秀3分、一般2分、差（0-1分）。  **3.系统适用性及兼容性（6分）**  投标人技术方案应充分考虑与采购人原有业务系统适用兼容，根据技术方案的适用性、兼容性进行综合评价打分，优秀（5-6分）、一般（3-4分）、差（0-2分）。 | 23分 |
| 施工方案 | | | 1.有完善的施工方案及测试方案，根据方案完整性、科学性、可操作性进行评定：优秀（5-6分）、一般（3-4分）、差（1-2分）。  2.有详尽的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进度计划满足招标工期要求的，得2分，在此基础上，工期每提前2天，加1分，最多得6分。 | 12分 |

**注：评标标准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证明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否则不得分。**

**五、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1.1“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 （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1.2“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

1.3“甲方”系指通过招标方式，接受合同服务的采购人

1.4“乙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服务的中标方或供应商。

2.适用范围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3.技术规格和标准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服务的技术规格标准应与本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4.合同期限

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5.价格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乙方为其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而要求甲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6.索赔

6.1乙方对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甲方已于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6.1.1乙方同意甲方取消其不符合要求的货物设备和服务项目，退还已经收取的该类货物设备的货款。

6.1.2对于情节严重、造成甲方损失金额巨大的，同意甲方终止全部项目合同，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6.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天内乙方未能予以签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3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甲方将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7.不可抗力

7.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7.2受损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8.履约保证金

8.1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供货完毕且验收合格。

8.2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转帐支票、电汇的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8.4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取得补偿。

9.争议的解决

9.1在执行合同中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

9.2 提交正式仲裁的争端属涉外的，应在北京或中国国内其他地点，由指定的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根据该委员会的仲裁程序或规则予以最终裁决。

9.3 合同双方均为国内法人的，其争端的仲裁应由合同发生地许昌市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

9.4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5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9.6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10.合同终止

10.1合同到期甲乙双方均未提出新的意向，合同自行终止。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停止协议，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一方因故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终止。

10.2 出现下列情况时合同自动终止：

10.2.1发生不可抗力时。

10.2.2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合同协议，协商又不能求得解决，合同终止，责任方赔偿损失。

11.合同修改

对于合同的未尽事宜，需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的，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作为合同的补充协议。

12.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13.主导语言与计量单位

13.1 合同书写应用中文书写。

13.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合同生效

除非合同中另有说明，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在招标人收到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后，即开始生效。

**二、 合同特殊条款**

（具体条款由甲乙双方根据该项目的特殊性协商约定）略。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三、合同书**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合同编号：

供方： 需方：

供、需双方根据 年 月 日招标人签发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投标文件，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材料（如果有的话）、中标通知书、合同条款、补充协议（如果有的话）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金额及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格及型号 | 单 位 | 数 量 | 单 价 | 总价 | 交货期或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大写：　　　　　　 小写： | | | | | |

三、设备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供方提供的货物须是全新的且保证不是库存或积压品(包括零部件)，符合国家、部委或地方相关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供方应在产品使用期限内，承担所提供的货物因自身质量原因产生的责任。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年 月 日前，供方负责将货物按需方规定的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验收条件。

五、货物标志、包装、运输：按招标文件办理。供方将货物直接运至规定的地点，运费自理。

六、技术资料及技术服务：供方在交货时应执行招标文件中有关技术资料、技术服务的规定，向需方交付技术资料并进行技术培训。

七、货物验收：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需方有权对供方所交货物抽样做试运行实验、实验室检查。

八、售后服务：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执行。

九、结算方式：

十、法律责任

1、供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需方有权拒收，供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费用。因更换而造成的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2、供方逾期交付货物，应向需方每日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满15日仍未全部交货，按不能交货处理。仅支付已验收货物的货款，供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3、供方在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不能交货，应向需方支付全部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需方有权终止合同。

4、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供方支付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金额5%的违约金。

5、因供方原因造成逾期付款，需方不承担责任。

十一、质量鉴定：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许昌市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鉴定结论。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供方： 需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定时间： 签定时间：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皮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招标编号: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期（天） | 投标有效期(天) |
|  |  | 大写：　　　　　小写： |  |  |

投标人名称： （全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注：本表为本次招标的所有货物及服务的总报价是货物交付使用前的全部费用。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_\_ \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及资金支付规定，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 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的，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项目需求及其他要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 务：.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就参加贵方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公开招标项目的投标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名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须出具此证明书。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法人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 （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名章）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3.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5 投标保证金**

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

**3.6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材料**

**（投标人须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一、资格性审查”资格审查因素表格中所涉及到的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后，在此项下提交。）**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格型号** | **技术**  **参数** | **单 位** | **数 量** | **单价** | **总价** | **产地及**  **厂家**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大写：　　　　　　 小写：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2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招标文件**  **技术参数** | **投标技术**  **参数** | **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3商务部分证明材料**

**4.4 技术方案及施工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4.5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6 其他符合性证明文件或材料**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文件或材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4.7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属于该类型的提供,否则不提供）**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供应商符合中小型、微型企业的须填写以上相应声明函，并附其它相关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不需提供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填写此声明函，须附由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